

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
醌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
年精蒽、1200 吨/年咔唑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醌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年精蒽、1200 吨/年咔唑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建设单位组织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是项目建设方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可提高项目的环境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的有关规定，依法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向公众公开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并采纳公众意见和建议。

本次“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醌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年精蒽、1200 吨/年咔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目的在于加强建设单位同当地公众的联系与沟通，让工程所在地周围群众对建设项目类型、地点、工程规模、污染物排放及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有所了解，在此基础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落实到具体的环评工作中，确保工程建设中采取的环保措施可行、到位，并且可以最大程度的避免或减轻对当地居民及其周围环境的长远利益受到影响，为项目的下一步实施提供决策依据，使环评制定的环保措施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委托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 年 8 月 7 日在永鑫集团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以便公众能了解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建设进度。（网址：<http://www.yxcc.com/index.php?s=/Home/News/show/id/491.html>）

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醌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年精蒽、1200 吨/年咔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在永鑫集团网站、报纸“临汾日报”、项目厂址周边的唐城镇、南湾村、庞壁村张贴本项目的第二次公示文稿，公示内容与网站、报纸的公示内容一致，

以便公众进一步了解本项目的内容及项目进度，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

在项目两次公众参与过程中，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1、项目名称：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醌、1200 吨/年永固紫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年精蒽、1200 吨/年吡啶项目

2、项目概要

建设单位：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山西省临汾市安泽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规模：建设 2400 吨/年氧化蒽醌、1200 吨/年永固紫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蒽生产 2800 吨/年精蒽、1200 吨/年吡啶项目

建设内容：蒽油结晶装置、工业蒽蒸馏及精蒽、吡啶提浓装置、精蒽融化及气化处理装置、精蒽氧化装置、蒽醌热熔冷凝装置、烷基化反应系统、硝化反应系统、还原反应系统、缩合闭环反应系统、回收装置、产品结晶及自动包装装置、颜料捏合干燥及包装装置、产品及原料库区、尾气焚烧系统及配套环保设施

3、总投资：该项目总投资 26918.38 万元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临汾市安泽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李璇

联系电话：19834031327

Email :1324221925@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环评工作程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接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展前期工作（含资料收集、现场踏看等）→开展环评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反馈公众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评审→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报告书→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环评主要工作内容：①对建设项目进行系统的分析，对项目建设后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进行定量计算。②对建设项目周围地区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调查与评价。③预测及评价建设项目对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生态环境、环境风险等的影响范围和程度。④评价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⑤对拟定污染防治对策和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分析论证。⑥对有关的公众进行调查，了解公众在环境保护方面对本建设项目的意见和看法。⑦评价项目与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符合性，对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可行性做出结论。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按照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环评需进行公众参与，要求建设单位采用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

本次信息公示是为了让公众知道本次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以及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告知公众项目建设单位和项目评价单位的有关信息，同时让广大公众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针对项目建设情况，客观、公正、真实地对本项目建设提出建议，并简要说明原因。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见附件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将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将有关意见或建议反映给建设单位、评价单位，评价单位和建设单位将会在评价过程中充分重视公众的意见，为科学评价提供公众依据。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开的时期为 2021 年 8 月 7 日。

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委托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确定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7 日在永鑫集团网站进行了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年 7 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7 日在永鑫集团网站（网址：<http://www.yxcc.com/index.php?s=/Home/News/show/id/491.html>）进行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项目第一次公众参与网上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未采用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众未对第一次信息公开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第二次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如下：

各位公众：

我公司拟建设“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蒽醌及配套 1 万吨/年

工业萘生产 2800 吨/年精萘、1200 吨/年咔唑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的规定，现向公众公告如下信息：

一、《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400 吨/年氧化萘醌及配套 1 万吨/年工业萘生产 2800 吨/年精萘、1200 吨/年咔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见第五条；查阅纸质版报告书请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以厂址为中心，周边受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网络链接见第五条；

四、公众提供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1) 直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给建设单位提出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2) 申请参加公众参与座谈会，提出对该项目的意见。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

建设单位名称：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西省临汾市安泽县唐城镇唐城村

联系人：岳先生

联系电话：18725792517

邮箱：kxaqhbb2021 @ 163.com

链接：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全文网络链接：www.yxcc.com/KXTC2CGS.zip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开的时期为公示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

项目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公开了(a)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b)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c)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d)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e)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年 7 月 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开网络公开选取网站为永鑫集团网站(网址: <http://www.yxcc.com/index.php?s=/Home/News/show/id/629.html>), 公开时间为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25日,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年7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网络平台的选取规定。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图2 第二次信息公开网络公示

3.2.2 报纸

项目在公众易于接触的临汾日报上公示, 在征求意见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25日期间公开信息共两次, 分别是2022年8月17日和2022年8月20日。公示截图如下图3和图4:

3.2.3 张贴

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25日在唐城镇、南湾村、庞壁村张贴本项目的第二次公示文稿, 公示内容与报纸第二次公示内容一致, 以便公众进一步了解本项目的内容及项目进度。二次公示张贴公示照片如下(列出部分照片, 其余照片可在企业查阅):



图3 第一次信息公开报纸公示-2022年8月17日



图4 第二次信息公开报纸公示-2022年8月20日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保存有文档可供查阅，公示期间无公众到访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建设单位在征求意见期未收到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关于本项目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未提出质疑性意见，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提交的意见。